## **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0年8月4日召开的第四 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(临时)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和法定代表 人的议案》,为保证公司正常运行,经公司董事长谭丽霞女士推荐,董事会提名委 员会审核通过,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并同意由刘钢先生担 任公司法定代表人(简历详见附件),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 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13条规定"董事、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后三年内,再次被提名为该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 理人员候选人的,公司应当及时披露聘任理由及相关人员离任后买卖公司股票情 况。"刘钢先生于2019年5月16日至2020年7月31日期间担任公司监事职务,离任至 今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盈康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四日

附件:

## 简历

刘钢,男,1981年11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中共党员,硕士学位,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。刘钢先生于2004年8月加入海尔集团,2006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海尔财务管理部战略总监;2015年11月至2018年11月任海尔集团(青岛)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;2018年12月至2020年7月任海尔集团(青岛)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、CFO。2018年6月至今任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;2020年7月至今任海尔集团公司董事局董事;2019年5月至2020年7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。刘钢先生曾于2015年获中国轻工业联合会"轻工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",2018年获山东省金融高端人才,2020年获青岛市五一劳动奖章。刘钢先生是青岛市青联第十一届委员会常委,山东省青联第十三届委员会委员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刘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,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,刘钢先生与本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属于"失信被执行人",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4条所规定的情形,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。